

潼关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县人大的机关由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人大常委会各工作委员会组成,是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工作机构,承担着县人民代表大会、县人大常委会依法履行各项职权的服务保障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一)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加强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理论研究和实践创新,发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根本政治制度作用。

(二)按照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要求,为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健全立法起草、论证、协调、审议机制提高立法质量,做好服务保障。

(三)依照宪法和有关法律的规定,行使监督职权。围绕健全“一府两院”由人大产生、对人大负责、受人大监督制度,为县人大及其常委会认真发挥监督职能,加强人大预算决算审查监督、国有资产监督职能,做好服务保障。

(四)坚持和完善人大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制度,做好与中共潼关县委、县政府、县政协及有关部门工作联系。

(五)加强人大常委会与在潼的全国人大代表、省人大代表、市人大代表和县人大代表的联系,健全代表联络机构和网络平台,充分发挥人大代表的的作用,密切代表同人民群众的联系。承办人大代表有关活动的组织工作。

(六)组织县人民代表大会换届选举工作,指导镇(办)人民代表大会换届选举工作,承办人事任免事项等具体工作。

(七)负责潼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会议、主任会议以及其他重要会议、活动的组织与服务,负责潼关县人民代表大会全体会议、常务委员会会议、主任会议决议、决定的具体组织实施工作。

(八)负责协调、保障专门委员会、工作委员会实施执法检查、调查研究工作,为人大代表视察、考察、调研及其重要活动做好组织服务工作。

(九)受理人大代表和群众来信来访,督办和协调处理重大信访案件。

(十)做好公民有序参与立法各项活动的组织,协助有关方面回应社会关切。

(十一)负责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和人大工作的宣传和新闻报道工作。

(十二)承办县人大领导同志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2017 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1、圆满召开了县十八届人大一次会议；

2、密切关注我县经济运行和财政执行情况，依法审议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大事项，及时作出决议 3 项。《关于批准潼关县 2017 年主要经济指标调整计划的决议》、《关于批准 2016 年县级财政决算和 2017 年财政预算调整的决议》、《关于将桃林古渡坊纳入秦东镇棚户区改造项目的决议》。

3、全年共召开常委会会议 7 次，听取和审议“一府两院”工作报告 28 项，形成审议意见 79 条，开展集体视察和执法检查 6 次，专题询问 1 次，专题调研 20 余次，有力的促进了“一府两院”的工作。

4、坚持党管干部和人大依法任免的有机统一，全年共依法任免国家干部 54 人（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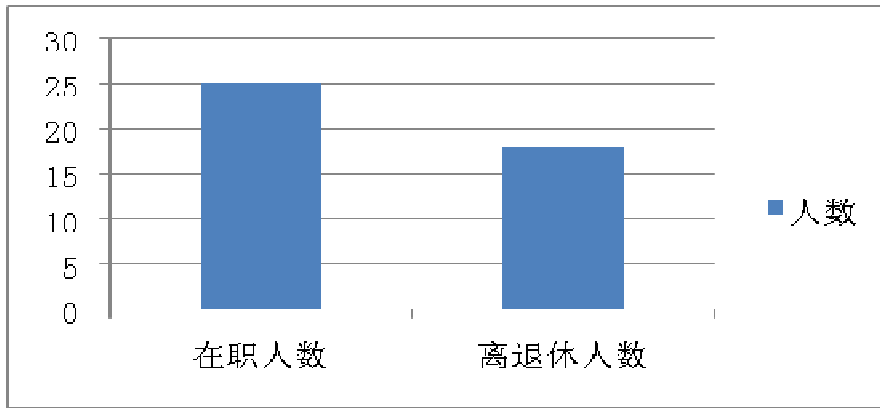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潼关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设行政单位 1 个，纳入本部门 2017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二级决算单位共有 0 个，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潼关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行政单位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7 年底，本部门实有人员 25 人，其中行政 20 人、事业 5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8 人。



(五) 部门国有资产占有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17 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2017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二、2017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 1、2017 年部门决算收支总表。
- 2、2017 年部门决算收入总表。
- 3、2017 年部门决算支出总表。
- 4、2017 年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2017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 6、2017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7、2017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8、2017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9、2017 年部门决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10、2017 年部门决算项目支出表。

11、2017 年部门决算政府采购情况表。

12、2017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三、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7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7 年收入 397.6 万元，较上年下降 13.19%，其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支出** 397.6 万元，较上年下降 13.9%，其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支出减少。

1、收入总计 397.6 万元。包括：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97.58 万元，为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公共预算资金财政拨款，较上年减少 13.9%，其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支出减少。

（2）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无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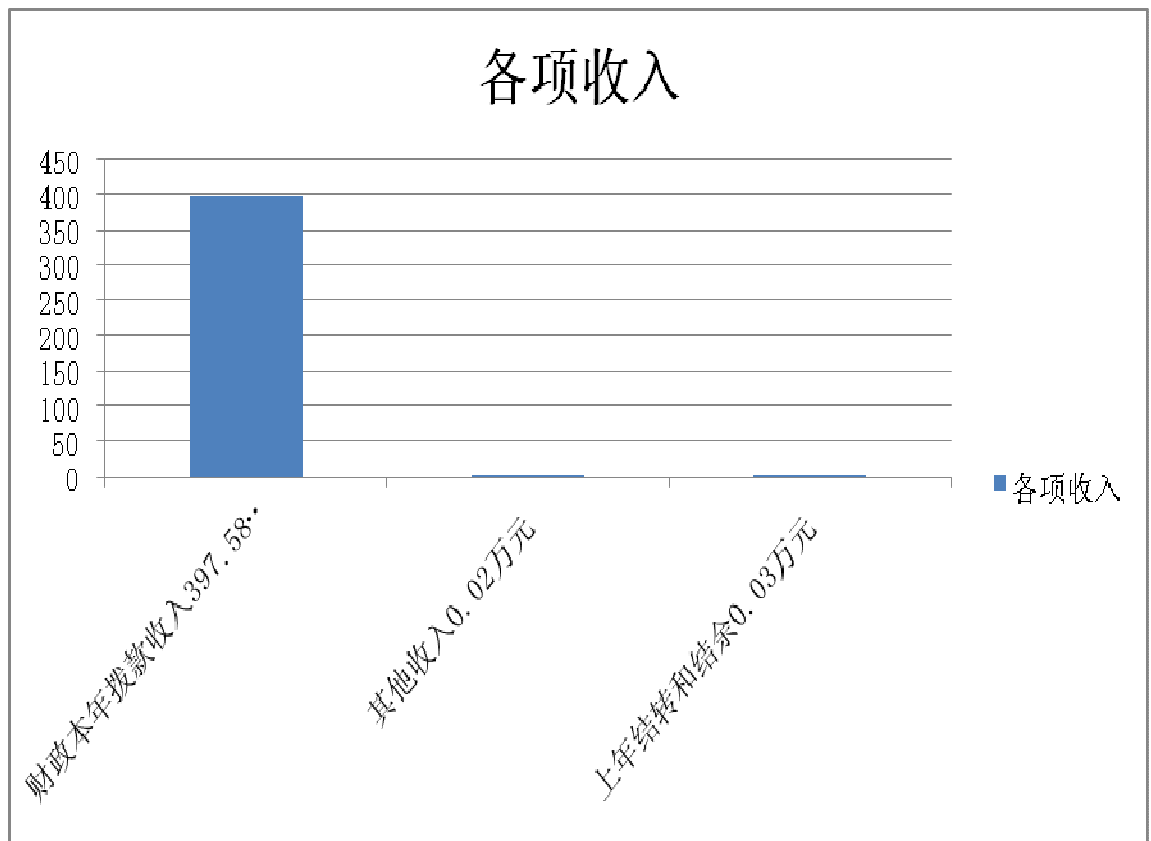
(3)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无变化。

(4)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无变化。

(5) 其他收入 0.02 万元，为年度利息收入。

(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元，与上年无变化。

(7) 上年结转和结余 0.03 万元,为以前年度尚未列支，
结转到本年仍按按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2、支出总计 397.6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301.96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72.32 万元，较上年增加 11.51%，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长。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4.52 万元，较上年减少

50.3%，主要原因是退休职工工资移交养老经办机构。商品和服务支出 85.11 万元，较上年减少 40.42%，主要原因是办公厉行节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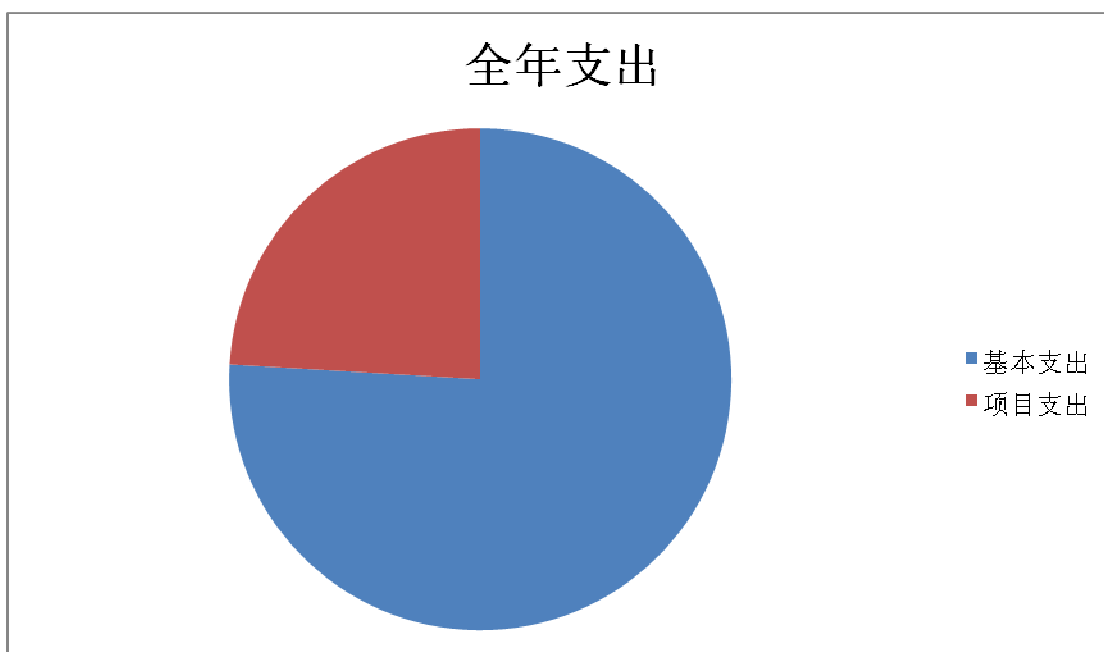
(2) 项目支出 95.64 万元，包括人大会议项目和代表工作项目，较上年增加 33.88%，主要原始是年度项目变动。

(3) 经营支出 0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

(4)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

(5) 结余分配 0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

(6)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3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



(二)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7 年度财政拨款财政拨款收入 397.58 万元，较上年减少 13.19%，其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支出减少；支出 397.6 万元，较上年减少 13.19%，其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支出减少。

其中：基本支出 301.96 万元，较上年减少 21.89%，主要原因为退休职工工资移交养老经办机构。项目支出 95.64 万元，较上年增加 33.88，主要原始是年度项目变动。

2、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进行详细说明）。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1.19 万元 较上年减少 2.5%，其主要原因为压缩一般经费支出，降低行政运行成本。其中：基本支出 265.55 万元，项目支出 95.64 万元。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4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6.41 万元，较上年减少 58.28%，主要原因为退休职工工资移交养老经办机构。

3、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1）人员经费 216.84 万元，较上年减少 11.27%，主要原因为退休职工工资移交养老经办机构。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72.3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4.52 万元。

（2）公用经费 85.11 万元，较上年减少 40.24%，主要原因为压缩一般经费支出，降低行政运行成本。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85.11 万元。

4、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5、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三) 2017 年部门决算项目支出表

本部门项目支出 95.64 万元，包括人大会议项目和代表工作项目，较上年增加 33.88%，主要原始是年度项目变动。

(四) 2017 年部门决算政府采购情况表

本部门 2017 年无政府采购支出。

(五) 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会议费及培训费支出情况

2017 年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10.19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万元，公务接待费 5.19 万元。较上年减少 2.62%，主要原因因为认真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进一步落实中央关于例行节约的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1、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情况

2017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实际支出 0 万元，较去年无变化。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

2017 年购置车辆 0 台，经费支出 0 万元；2017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5 万元，较去年无变化。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公务接待费用支出 5.19 万元，较去年同比下降 5.02%，累计接待 35 批次、993 人。主要原因因为认真贯彻中央“八

项规定”精神，进一步落实中央关于例行节约的要求，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标准及次数。

4、培训费支出情况

培训费支出 18.83 万元，较去年同比下降 24.51%。主要原因为压缩培训开支。

5、会议费支出情况

会议费支出 57.67 万元，较去年同比下降 3.86%。主要原为压缩会议费相关开支。

(六) 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

2017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 85.11 万元，比上年减少 57.33 万元，下降 40.24%。主要用于机关运行所需的相关商品和服务支出。减少主要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压缩一般经费支出，降低行政运行成本。

四、2017 年度部门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7 年度未开展专项业务费、部门整体支出、专项支出绩效自评。

五、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